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TO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3)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摘要

收益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14.8%至約3,856.8百萬港元。

毛利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27.9%至約1,003.5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25.9%至約504.3百萬港元。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基本盈利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約25.9%至50.35港仙。

* 僅供識別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3,856,779	3,360,314
銷售成本		(2,853,270)	(2,575,782)
毛利		1,003,509	784,53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9,040	43,7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2,769)	(119,351)
行政開支		(256,492)	(210,217)
其他開支		(13,034)	(9,516)
除稅前溢利	5	620,254	489,155
所得稅開支	6	(116,000)	(88,658)
年內溢利		504,254	400,49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04,254	400,49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50.35	39.99

年內應付及建議股息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504,254</u>	<u>400,497</u>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36	47
就綜合收益表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出售產生之虧損	5	364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4,530)</u>	<u>21,674</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4,130)</u>	<u>21,72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00,124</u>	<u>422,218</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500,124</u>	<u>422,21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8,837	387,39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9,924	20,309
無形資產		4,140	4,140
遞延稅項資產		17,084	13,142
預付款項		108	10,34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70,093</u>	<u>435,335</u>
流動資產			
存貨		299,024	382,236
貿易應收賬款	9	229,307	373,9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6,994	62,057
可供出售投資		-	9,623
已抵押定期存款		22,929	12,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2,362	834,697
流動資產總值		<u>1,980,616</u>	<u>1,674,53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0	202,661	192,5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0,256	107,707
應繳稅項		147,295	66,965
流動負債總額		<u>470,212</u>	<u>367,190</u>
流動資產淨值		<u>1,510,404</u>	<u>1,307,34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980,497</u>	<u>1,742,68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	1,928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7</u>	<u>1,928</u>
資產淨值		<u>1,980,480</u>	<u>1,740,75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0,153	100,153
儲備		1,880,327	1,640,601
權益總額		<u>1,980,480</u>	<u>1,740,754</u>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為楊華強先生及楊和輝先生。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銷售及零售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已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則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綜合財務報表
公平值計量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亦未對該等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造成任何重大變動。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兩個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製造：為品牌生產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並由其他公司轉售；及
- (b) 零售：為本集團自有品牌製造及零售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

管理層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按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呈報分部溢利作為評估基準。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方法一致，惟公司及未分配開支並不計入有關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為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為按組別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按當時市價參考出售予第三方時所訂售價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3,777,419	79,360	3,856,779
分部間銷售	3,499	-	3,499
	3,780,918	79,360	3,860,278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3,499)
收益總額			3,856,779
分部業績	634,642	(13,806)	620,836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82)
除稅前溢利			620,254
分部資產	1,911,451	102,553	2,014,004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40,72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77,427
資產總值			2,450,709
分部負債	463,354	46,928	510,282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40,72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69
負債總額			470,229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38,602	5,145	43,74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57	-	457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4,371	1,999	26,370
經營租賃租金	9,053	28,097	37,150
資本開支*	79,265	5,863	85,128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3,306,663	53,651	3,360,314
分部間銷售	6,040	–	6,040
	<u>3,312,703</u>	<u>53,651</u>	<u>3,366,354</u>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6,040)
			<u>3,360,314</u>
收益總額			3,360,314
分部業績	510,148	(19,757)	490,391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36)
			<u>489,155</u>
除稅前溢利			489,155
分部資產	1,842,046	48,179	1,890,225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47,20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66,856
			<u>2,109,872</u>
資產總值			2,109,872
分部負債	357,150	58,332	415,482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47,20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45
			<u>369,118</u>
負債總額			369,118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30,363	3,931	34,2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51	–	45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0,597	–	10,597
經營租賃租金	7,796	20,269	28,065
資本開支*	89,811	3,873	93,684

* 資本開支指年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北美洲	2,133,644	2,220,238
歐洲	775,121	618,161
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331,052	338,314
其他亞洲國家	487,932	181,952
其他	129,030	1,649
	<u>3,856,779</u>	<u>3,360,314</u>

以上收益資料以產品付運至客戶分銷中心的地區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中國內地及香港	<u>453,009</u>	<u>422,193</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的所在地為基準，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製造分部向兩大客戶銷售產生的收益分別為1,960,612,000港元及674,57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逾10%，包括向一組據悉受該等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的銷售。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製造分部向兩大客戶銷售產生的收益分別為1,442,516,000港元及817,667,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逾10%，包括向一組據悉受該等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的銷售。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減退貨、貿易折扣及各類政府附加費(視適用情況而定)。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3,856,779	3,360,3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樣品收入淨額及來自客戶及供應商的補償	1,619	32,320
利息收入	10,071	5,532
政府補助金	4,478	5,181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2,478	-
其他	394	674
	19,040	43,707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853,270	2,575,78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814,377	723,598
—退休金計劃供款	20,031	21,283
	834,408	744,88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43,747	34,2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57	451
經營租賃租金	37,150	28,06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6,370	10,5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700	603
核數師酬金	2,987	2,759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2,478)	-
公平值虧損，已扣除：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364	-
匯兌虧損淨額	10,914	8,499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就其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地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於報告期間，已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批准及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的法定稅率2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25%)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適用於製造企業的相關所得稅法及法規，時代(英德)皮具製品有限公司(「時代英德」)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間享有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因此，時代英德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2.5%，而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則為25%。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份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香港		
年內開支	83,317	60,860
就過往年度即期所得稅作出調整	11	(54)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開支	38,476	23,426
就過往年度即期所得稅作出調整	-	(408)
遞延稅項	(5,804)	4,834
	<hr/>	<hr/>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116,000	88,658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 (二零一三年：每股普通股6港仙)	100,153	60,092
建議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18港仙 (二零一三年：每股普通股16港仙) (i)	180,276	160,245
	<hr/>	<hr/>
	280,429	220,337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集團		
90日內	228,619	370,327
91日至180日	606	862
180日以上	82	2,735
	229,307	373,924

並非個別或集體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不論是否已逾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集團		
未逾期或減值	182,955	344,502
已逾期但未減值：		
少於90日	46,205	26,633
91日至180日	147	64
180日以上	-	2,725
	229,307	373,924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最近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分散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10. 貿易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集團		
貿易應付賬款	202,661	192,518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尚未償付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集團		
90日內	191,153	179,049
91日至180日	5,116	5,789
181日至365日	6,392	7,205
365日以上	—	475
	<u>202,661</u>	<u>192,518</u>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一般於90日內清算。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就下列公司獲授融資向銀行發出擔保：		
附屬公司	<u>340,000</u>	<u>390,000</u>

12.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集團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51	26,174
無形資產	<u>2,115</u>	<u>2,022</u>
	<u>10,066</u>	<u>28,196</u>

13. 報告期間後事項

自報告期間後至財務報表日期止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製造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予高檔及奢侈品牌客戶的業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受惠於高檔及奢侈品牌客戶的零售業務持續擴充，本集團在客戶採購訂單方面錄得14.2%增長。

近年來，除了中國內地，東南亞國家的供應商亦面對製造業競爭局面。全球製造業競爭激烈，本集團須不斷增強材料供應鏈採購。與此同時，管理層組合穩定且具豐富經驗，將發揮所長，為客戶開發各式各樣的新產品。因此於年內，本集團以優質的服務及產品，贏得國際奢侈品牌客戶的忠誠與信任，接獲現有客戶更多訂單之餘，更收到不少新國際客戶的新訂單。

奢侈品牌須切合不同消費者需要，不斷推陳出新。本集團利用固有的競爭優勢，有效地配合市場瞬息萬變的需求及潮流。於年內，本集團的旅行箱拉桿及硬箱生產綫投產，有利多元發展其產品組合。

展望將來，由於經營環境充斥著變數，製造業的競爭越見激烈，本集團預期來年將挑戰重重。為作好準備迎接具挑戰性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將加強核心競爭優勢，引入更多國際高檔及奢侈品牌客戶。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使用製造旅行箱拉桿及硬箱的產能，可進一步開拓日益增長的旅行用品市場。未來，本集團將積極與高檔及奢侈國際旅行用品零售商建立合作伙伴關係，同時拓展中國內地市場。本集團計劃增加高檔及奢侈旅行用品銷售額佔總收益的比例。

零售業務

年內，本集團之零售業務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收益按年急增47.9%至79.4百萬港元，主因是銷售點總數有所增加。與此同時，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即使中國內地及香港的零售市場略顯疲軟，惟同一店鋪銷售額仍錄得低雙位數增長。

綜觀全年，本集團繼續於中國西南部、華東及華北的二及三線城市擴展業務版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擁有及經營8家獨立零售店及62個百貨店專櫃，合共70個零售點，分別位於北京、上海、廣州、深圳、香港、重慶、成都、天津、雲南、安徽、浙江、江蘇、湖北及湖南。就發展銷售網絡而言，本集團已就開設新店鋪採取較審慎的措施，並將注重提升個別店鋪的質素及整體店鋪格局。

除實地零售店外，本集團亦與中國內地的頂尖電子商貿公司展開合作，以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第四季增加分銷渠道。本集團日後將繼續發展該暢銷渠道，提升其市場覆蓋率。

為應對中國內地及香港對時尚及高質量手袋及小皮具與日俱增的需求，本集團加強設計團隊，新任設計總監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盟本集團。本集團繼續善用自有生產平台及強大的創意中心及研發中心(「研發中心」)，在其強大的設計團隊支持下，將能為顧客提供快速流轉的產品款式，增加顧客光顧店鋪及電子商貿渠道的頻密度及人流。本集團現每六個月生產約一百種不同設計及款式的手袋及小皮具，並每月推出四至六種不同設計及款式的手袋及小皮具。

來年，本集團計劃建立更有規劃的TUSCAN'S品牌形象店。此外，其亦撥出預算，以投資最少10百萬港元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市場推廣TUSCAN'S品牌。市場總監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盟本集團，在其帶領下，本集團將於O2O銷售渠道推出更多綜合推廣及營銷活動。

零售業務發展由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撥付。

製造設施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約200條生產線正在運作，得以維持穩定產量。本集團的生產規模和效率，讓我們更能迎合客戶不停轉變的要求。

第二期英德製造設施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下半年已投入運作，這進一步擴充本集團之總產量。此外，本集團於年內為旗下機器及設備進行升級，以提高經營效率。

該等投資由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撥付。

產品研究、開發及設計

本集團自設創意中心及研發中心，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設計、研究、開發及製造方案，有助集團應對消費者瞬息萬變的喜好及時裝潮流，並能開發及製造出設計複雜的產品。

透過向客戶提供增值服務和一流工藝水平，本集團將可強化其行業優勢，從而吸引及續留領先國際高檔及奢侈品牌客戶。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運用情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上市，集資金額達718.2百萬港元。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運用情況：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之已動用 款項	未動用 結餘
	百萬港元	百分比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第二期英德製造設施 改良現有製造設施之 機器及工具	251.4	35%	123.4	128.0
擴展零售業務	143.6	20%	46.6	97.0
營運資金	251.4	35%	131.2	120.2
	71.8	10%	71.8	—
	<u>718.2</u>	<u>100%</u>	<u>373.0</u>	<u>345.2</u>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即向高檔及奢侈品牌客戶銷售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以及透過在中國內地和香港的零售店銷售TUSCAN'S品牌產品的所得款項。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3,360.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3,856.8百萬港元，增幅為14.8%。有關增幅主要源於製造業務現有客戶的訂單增加及有新客戶的新訂單，加上進一步擴充零售業務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2,575.8百萬港元，增加10.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2,853.3百萬港元。有關增幅與收益增長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784.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003.5百萬港元，增幅達27.9%。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23.3%，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26.0%，主要源於加緊控制製造業務的成本及客戶組合有所改變，以及進一步擴展零售業務，貢獻更高毛利率。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19.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32.8百萬港元，增幅達11.2%，主要因為進一步擴展零售業務所促成。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210.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256.5百萬港元，增幅達22.0%，主要由於零售業務及生產旅行箱拉桿及硬箱之英德生產廠房進一步擴張所致。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例，本集團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任何派發的股息亦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預扣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於相關年度在香港產生或所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的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所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批准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所釐定的法定稅率25%計算。於新企業所得稅法頒佈前已設立並根據先前稅務法例及法規的規定享有低稅率優惠的某些外資企業(「外資企業」)，由該等外資企業獲利首年起或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較早者為準)計兩年期間內，可獲豁免繳納所得稅，其後三年享有稅率減半優惠。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時代英德為合資格獲得此稅率減半優惠的外資企業，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法定稅率為25%。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8.7%(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8.1%)。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00.5百萬港元，增加103.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504.3百萬港元。溢利所佔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1.9%，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3.1%。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達85.1百萬港元，主要源於興建英德第二期製造設施、改良東莞及英德之現有製造設施，以及擴展零售業務。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東莞市美樂時皮具製品有限公司。該交易的代價為0.5百萬港元，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為2.5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鑑於本集團於管理其財務資源方面持續採納審慎方針，故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狀況保持穩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達1,362.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834.7百萬港元)。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及穩健的現金狀況以滿足業務發展、經營及資本開支的營運資金需求。新投資機會(如有)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為零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零港元)，據此，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呈報資本負債比率(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

外匯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業務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所進行買賣。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97.9%(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98.4%)的銷售均以進行銷售的業務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當中約45.5%(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39.1%)成本以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交割外匯遠期合約。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2.9百萬港元之定期存款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擔保(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2.0百萬港元之定期存款以及9.6百萬港元之可供出售投資)。

存貨周轉天數

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55天，大幅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6天。存貨周轉天數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加強控制存貨水平所致。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驟減至29天，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37天。周轉天數減少主要源於客戶組合改變及二零一四年六月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三年六月的為低。由於本集團執行嚴格信貸控制政策，故並無遇到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根據以往經驗，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毋須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所有結餘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貿易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維持穩定，達34天，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36天。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並一般於90天內清算。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除財務報表附註11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逾13,000名僱員。除基本薪金之外，亦向表現優異的僱員提供績效獎金。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法例及法規為僱員購買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若干僱員福利並作出供款及遵從法定僱用準則及客戶要求，如最低工資水平及最長工時。此外，本集團為多數僱員提供員工宿舍，為若干高級僱員提供家庭宿舍。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各種便利及康樂設施，如食堂、運動場、圖書館及互聯網中心。本集團將繼續改善製造設施的工作環境及僱員的居住設施。董事相信，本集團向職員提供的薪酬方案及額外福利與市場標準及慣例相比具競爭力。

鑑於人力資源管理是保持及進一步增強本集團於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較強專業知識及工藝技能的重要因素，內部僱員培訓中心將在新招募員工被委派往本集團製造設施工作前提供職前培訓計劃，並不時為員工提供不同程度的在職培訓，讓其增加技術及提升生產力。

股息以及記錄日期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8港仙(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6港仙)。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或之前予以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所有經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日期

釐定本公司股東是否有資格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經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如上所述)，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彼等全部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者寬鬆的書面指引。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未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冀能成為一家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企業，以開放態度向本公司股東負責。董事會致力於遵守企業管治原則並已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專注於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負責等領域，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以達致法律及商業標準。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是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多價值的關鍵因素。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有效董事會領導以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常規，此等常規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要求或有更多限制。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楊志達先生(主席)、關保銓先生及龍洪焯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刊發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佈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sitoy.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華強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華強先生、楊和輝先生、陳加迪先生及楊健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志達先生、關保銓先生及龍洪焯先生。